

# 致理科技大學

## \_\_\_\_\_學年度第\_\_\_\_\_學期申請加修雙主修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      年       月       日

班級		學號	
姓名		聯絡電話	
主學系	系		
加修學系	系		
主學系 主任簽章			
加修學系 主任簽章	審核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，同意該生申請雙主修。 (1)自_____學年度第1學期起修讀本系為另一主修學系。 (2)該生修讀之科目學分，應以本系_____學年度入學之應修科目表為準。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。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主任簽章：</div>		
註冊組 承辦人		註冊組 組長	
教務長/ 進修部主任			

附註：

- 一、選讀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畢另一主修學系全部專業必修科目學分。雙主修學系若有科目名稱及性質相同之專業必修科目，學生得申請免修其中一系之科目(申請免修應於取得該科目成績後次學期辦理)，唯其在加修學系仍應修足最低學分數 40 學分，始准取得雙主修畢業資格。
- 二、大四學生不得申請雙主修。
- 三、附歷年成績單一份以備審查。
- 四、核准後正本交註冊組，另影印二份送交主系、加修學系留存。